

黑龙江省财政厅文件

黑财指（农）〔2022〕27号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 渔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市、县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我省渔业发展相关工作，经省政府同意，现提前下达你市县2022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1）收入列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30148 渔业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等设施设备配备相关工作。

二、渔业发展补助资金为 2022 年中央直达资金（标识 01 中央直达资金）项目代码为 Z215110010005。市县在下达直达资金和指标文件时，应保持中央财政项目名称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资金到位后，由你市县财政局会同相关部门监督使用。请及时拨付资金，严禁挤占、截留、挪用，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一旦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你市县要按照《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号）有关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预算执行中应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2022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

2.2022 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黑龙江省财政厅

2021 年 12 月 13 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 财政部黑龙江监管局。

黑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12月16日印发

共印10份。